

【商 品 名 稱】中國人壽澳翔人生外幣終身壽險(澳幣)
 【備查日期及文號】102.12.02中壽商一字第1021202001號
 【修正日期及文號】107年09月10日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7年06月07日金管保壽字第10704158370號函修正
 【給 付 項 目】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完全失能保險金、
 祝壽保險金、退還所繳保險費(並加計利息)

◎本保險為不分紅保險單，不參加紅利分配，並無紅利給付項目。
 ◎本契約於訂立契約前已提供要保人不低於三日之審閱期間。

▶「澳」翔人生 「澳」遊一生

中國人壽

澳翔人生

外幣終身壽險(澳幣)

特色1 分期定額繳費
享有保障一輩子

特色2 保額逐步增值
輕鬆享有高保障

特色3 澳幣收付保單
資金配置多元化

(相關條件及內容請參閱本銷售簡介說明及保單條款)

範例說明

王先生(40歲)希望透過購買澳幣保單一次規劃他的保險需求及外幣資產配置需求，藉以分散資金風險，因此她選擇投保本商品繳費期間6年期保險金額4萬澳幣為例，原始年繳保費為21,292澳幣，經相關費率調整後(註1)，首、續期年繳保費為20,653澳幣。

單位：澳幣

保單年度(末)	保險年齡	累積所繳保費(註1)	身故/完全失能壽險保障	解約金
1	40	20,653	21,932	9,540
2	41	41,306	43,860	26,448
3	42	61,959	65,792	43,904
4	43	82,612	87,724	61,932
5	44	103,265	109,652	80,552
6	45	123,918	133,040	133,040
10	49	123,918	151,196	151,196
20	59	123,918	208,180	208,180
30	69	123,918	286,640	286,640
40	79	123,918	394,648	394,648
50	89	123,918	543,324	543,324
60	99	123,918	739,896	739,896
70	109	123,918	970,000	-

註1：本範例適用高保額費率折減2%；且假設採轉帳方式繳交首、續期保險費可再享轉帳費率折減1%，本範例僅供參考。

註2：若保戶辦理減額繳清或展期定期保險時，本表將不適用。

註3：上表之身故/完全失能保險金、解約金均為年度末數值。

1/2



投保規則

★繳費年期與投保年齡：

繳費年期	6年期	10年期	20年期
投保年齡	0歲- 75歲	0歲- 70歲	0歲- 60歲

★投保金額限制

最低投保金額：3,000澳幣

最高投保金額如下：

投保年齡	0歲-40歲	41歲-60歲	61歲-75歲
投保金額上限	10萬澳幣	20萬澳幣	30萬澳幣

註：保額以百元(澳幣)為計算單位

★高保額費率折減：

單位：澳幣

繳費年期	6年期	10年期	20年期
費率折減			
1%	2萬≤保額<4萬	3萬≤保額<6萬	5萬≤保額<10萬
2%	4萬≤保額	6萬≤保額	10萬≤保額

★首/續期保費指定金融機構帳戶自動轉帳者，享費率折減1%。

★首期應繳保險費全額以匯款方式繳交且續期繳費方式採指定金融機構帳戶自動轉帳，並於新契約受理時一併檢附「轉帳授權申請暨約定書」者，享有費率折減1%。

★「集體彙繳費率折減」與「高保額費率折減」可同時適用，但本商品多項費率折減合併上限為3%。

保險費收取方式

中國人壽收取保險費以本契約商品貨幣（澳幣）為限，並以中國人壽指定銀行之外匯存款帳戶存撥之。如要保人選擇中國人壽指定銀行之外匯存款帳戶，並以自動轉帳方式繳交本險各期保險費時，其交付保險費之匯款相關費用均由中國人壽負擔，詳細內容請參閱保單條款之約定辦理。

匯款相關費用負擔對象一覽表

項目		匯款相關費用			
		匯出銀行	中間銀行	收款銀行	
要保人繳費	交付保險費註1				註1：如要保人選擇由中國人壽指定銀行之外匯存款帳戶，並以自動轉帳方式繳交本險各期保險費時，其交付保險費之匯款相關費用均由中國人壽負擔。
	清償保險單借款本息				
	受益人依「失蹤處理」之約定，歸還「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或退還所繳保險費(並加計利息)	要保人或受益人負擔	要保人或受益人負擔	要保人或受益人負擔	
	解約金				
中國人壽給付	保險單借款	要保人負擔	要保人負擔	要保人負擔	註2：若約定使用境外銀行帳戶者，中國人壽僅負擔匯出銀行所收取之費用。但中國人壽以約定使用境內銀行帳戶為原則。
	保單價值準備金				
	各項保險金或退還所繳保險費(並加計利息)註2				
	因契約撤銷退還之保險費註2	中國人壽負擔	中國人壽負擔	要保人或受益人負擔	
	因投保年齡錯誤退還保險費註2				註3：上開項目中，除交付保險費外，如要保人或受益人選擇中國人壽指定銀行之外匯存款帳戶，其所有匯款相關費用均由中國人壽負擔，不適用上表之約定。

注意事項

- ◎本商品經中國人壽合格簽署人員檢視其內容業已符合一般精算原則及保險法令，惟為確保權益，基於保險公司與消費者衡平對等原則，消費者仍應詳加閱讀保險單條款與相關文件，審慎選擇保險商品。本商品如有虛偽不實或違法情事，應由中國人壽及負責人依法負責。
- ◎投保後解約或不繼續繳費可能不利消費者，請慎選符合需求之保險商品。
- ◎保險契約各項權利義務皆詳列於保單條款，消費者務必詳加閱讀了解，並把握保單契約撤銷之時效(收到保單翌日起算十日內)。
- ◎本商品為保險商品，受人身保險安定基金保障，並非存款項目，故不受存款保險之保障。
- ◎本商品簡介係由中國人壽核定後統一提供，僅供客戶參考，詳細內容以保單條款為準。
- ◎人壽保險之死亡給付及年金保險之確定年金給付於被保險人死亡後給付於指定受益人者，依保險法第一百二十二條規定不得作為被保險人之遺產，惟如涉有規避遺產稅等稅捐情事者，稽徵機關仍得依據有關稅法規定或稅捐稽徵法第十二條之一所定實質課稅原則辦理；實務上死亡給付及確定年金給付依實質課稅原則核課遺產稅之例示性案例及其可能依實質課稅原則核課遺產稅之參考特徵，請詳見中國人壽企網之「實質課稅原則專區」。
- ◎消費者於購買本商品前，應詳閱各種銷售文件內容，本商品之預定費用率(預定附加費用率)最高14.73%，最低6.78%；如要詳細了解其他相關資訊或因保險法第107條(99年)修訂後可能發生退費情形之範例，請洽中國人壽業務員、服務中心、服務據點(免付費電話：0800-098-889)或中國人壽企網(網址：<http://www.chinalife.com.tw>)，以保障您的權益。

保險給付

★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完全失能保險金

被保險人於本契約有效期間內身故或致成完全失能者，本契約效力即行終止。中國人壽按身故或完全失能診斷確定時之「當年度保險金額」、「保單價值準備金」與已繳「年繳化保險費」乘以一點零三倍之較大者給付。

★祝壽保險金

本契約有效期間內，被保險人之保險年齡到達一一〇歲之保單週年日且仍生存時，中國人壽應按「當年度保險金額」給付「祝壽保險金」且本契約效力即行終止。

註1：訂立本契約時，以受監護宣告尚未撤銷者為被保險人，其「身故保險金」變更為「喪葬費用保險金」。

註2：完全失能程度為保單條款附表一「失能程度表」中所列七項之一者。

註3：如被保險人於本契約有效期間內且保險年齡到達十六歲之保單週年日前身故或致成完全失能者，本契約效力即行終止，中國人壽將改按所繳保險費(並加計利息)給付或退還。

註4：上述所繳保險費(並加計利息)，係以保險費率表所載金額為基礎，以3.25%年利，依據年複利方式計算至被保險人身故或完全失能診斷確定時之利息。

註5：年繳化保險費：係指按被保險人身故或完全失能診斷確定當時本契約保險金額及本契約訂立時保險費率表所載之年繳保險費計算而得之金額(不含次體加費)。

◆當年度保險金額係指保險單上所記載之保險金額(以每萬元為單位)乘以「每萬元之當年度保險金額」計算所得之金額。

*每萬元之當年度保險金額計算方式：

保單年度	每萬元之當年度保險金額
第一保單年度～第五保單年度	按每萬元保險金額「年繳化保險費」之一點零三倍乘以保單年度計算所得之金額(元以下四捨五入)
第六保單年度起	係為保單條款附表二「每萬元之當年度保險金額表」所載之金額。

*每萬元之當年度保險金額表(其餘保單年度請參照保單條款附表二)

保單年度	每萬元之當年度保險金額	保單年度	每萬元之當年度保險金額	保單年度	每萬元之當年度保險金額
6	32,500	40	92,500	80	312,500
10	32,500	50	132,500	90	392,500
20	42,500	60	182,500	100	482,500
30	62,500	70	242,500	110	582,500

- ◎本商品為外幣計價保險契約與新臺幣計價保險契約間，不得辦理契約轉換。
- ◎匯率風險：本契約各項給付、費用、保險費之收取或返還及其他款項交付，皆以澳幣為貨幣單位為之，要保人或受益人須自行承擔與他種貨幣進行兌換，所生之匯率變動風險。
- ◎政治風險：商品貨幣(澳幣)之匯率可能受其所屬國家之政治因素(大選、戰爭等)而受影響。
- ◎經濟變動風險：商品貨幣(澳幣)之匯率可能受其所屬國家之經濟因素(經濟政策法規的調整、通貨膨脹、市場利率調整等)而受影響。
- ◎保戶於各相關保單年度解約金總領取金額與所繳保費間之關係，如下表所示(本試算結果僅供消費者參考之用，並非保證)：

		6年期					
性別		男性			女性		
年齡		5	35	65	5	35	65
保單年度	1	45%	45%	39%	45%	45%	41%
	2	61%	61%	57%	62%	61%	58%
	3	68%	67%	64%	68%	67%	64%
	4	71%	71%	67%	71%	71%	68%
	5	73%	73%	70%	73%	73%	70%
	10	109%	109%	105%	109%	109%	105%
	15	122%	121%	116%	122%	121%	117%
	20	135%	135%	129%	135%	135%	130%

註：上述之%係指各相關保單年度末之解約金：按前一日曆年度之十二個月台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與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三家銀行每月初(每月第一個營業日)牌告之二年期定期儲蓄存款最高年利率之平均值1.08%複利累積之年繳已繳納表定保險費。此數值會因假設條件、取位等因素不同而有變動。